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4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5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6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5)第110A021821号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博云通公司)截至2025年7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慧博云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程序的基础上对慧博云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慧博云通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慧博云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慧博云通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慧博云通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新股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2年9月25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6元。截至2022年10月10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304,076,000.00元,扣除发行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63,311,539.14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40,764,460.86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划入募集资金账户,资金到位情况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57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	,本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如卜
-------------------------------------	----------------------------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	存储余额	销户时间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510393	一般存 款户		2024年7月10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 杭支行	3301040160021604536	专用存 款户		2024年7月12日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 见附件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 22,665.82 万元,相比承诺投资总额尚有 1,649.58 万元募集资金。关于未投入的结余资金,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3年11月24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ITO 交付中心扩建项目"及"软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本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妥善实施,不会对募投项目及本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和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符合公司募 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 金用途的情形。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对外转让或置换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项目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2.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12,513.87 万元,其中包含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1,507.58 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关于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 110A017223 号)。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 2022 年 11 月 25 日止,前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已实施完成,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 额(万元)	募集资金计划使 用金额(万元)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 投入金额(注)	置换金额 (万元)
ITO 交付中心扩建 项目	20,522.78	18,576.45	7,959.66	7,959.66
软件技术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	9,826.34	5,500.00	3,046.63	3,046.63
合计	30,349.12	24,076.45	11,006.29	11,006.29

五、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合计使用不超过1.29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 个月。该额度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发生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经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六、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24,076.45 万元,募集资金共产生利息收入净额 238.95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2,665.82 万元,其中包括存款利息收入 32.31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649.58 万元,其中包括募集资金利息 206.63 万元,募集资金 1,442.95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5.99%。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根据相关董事会决议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原因: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高效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费用的监督和管控,降低项目建设的成本和费用,节省了资金支出。

剩余资金的使用计划和安排: 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 见附件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为根据 ITO 交付中心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口径,采用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计算。
- 3. 软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通过本项目的投资,将增强公司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的技术储备,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和客户,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提升品牌形象,从而将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4.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结余情况

		<u>Ē</u>	单位: 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А	24,076.45	
2022 年 年 华 小 妍 (久 茹 升 机)	项目投入	B1	11,627.37	
2022 年度发生额(含预先投入置换部分)	利息收入净额	B2	52.43	
2022 年 庄 华 山 姉	项目投入	C1	9,574.83	
2023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净额	C2	176.30	
2024 年度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	1,463.62	
2024 平戊及生领	利息收入净额	D2	10.22	
2025 年 庄 华 山 妍	工华儿			
2025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收入净额	-		
华云 2025 年 7 月 24 月 里 江 华 儿 竺	项目投入	F1=B1+C1+D1	22,665.82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累计发生额	利息收入净额	F2=B2+C2+D2	238.95	
期末应结余募集资金	E=A-F1+F2	1,649.58		
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G	1,649.58		
实际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H=E-G			

慧博云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附件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076.4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2,665.82						
					各年度使用募集	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21年:			无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22年(含预先: 分):	投入置换部		11,627.37						
	2024年:						1,463.62					
2025年1-7月:						无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法			项目达到预定可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1	ITO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ITO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20,000.00	18,576.45	17,133.51	20,000.00	18,576.45	17,133.51	-1,442.94	2024年4月		
2	软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软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00.00	5,500.00	5,532.31	5,500.00	5,500.00	5,532.31	32.31	2024年4月		
合计 25,500				24,076.45	22,665.82	25,500.00	24,076.45	22,665.82	-1,410.63			

注1: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二、2.

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入金额的资金来源为存款利息收入。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			益	截止日实现累计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1-7月		
1	ITO交付中心扩建项目	不适用	2,454.48	898.80	909.53	1,012.58	563.37	3,945.45	是
2	软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承诺效益是指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最近三年及一期累计净利润。

注2: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效益根据ITO交付中心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口径,采用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所得税费用计算。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